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工 作 简 报

2023 年 第 2 期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

2023 年 1 月 18 日

省科学院土壤环境所召开第二次广东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技术支撑单位第一片区工作讨论会

为了落实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技术指导工作的通知》，积极推进三普技术指导工作，1月17日，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以下简称“土壤环境所”）组织召开了广东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第一片区技术支撑指导单位第二次工作讨论会（线下+线上），“土壤环境所”陶亮、邓南荣、余炜敏、郑煜基，广东省地质调查局（以下简称“省地质局”）刘君科、陈杰、李冠超、陈恩，广东省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环境研究所（以下简称“省

农科院资环所”）张木，广东省林业科学研究所（以下简称“省林科院”）丁晓纲等参加会议。会议总结了以下内容：

一、按照片区一工作部署，积极推进对接工作。2022年12月4日第一次工作讨论会后，按照工作分工与部署，片区一技术支撑单位相继到佛山、东莞、梅州、河源、韶关、汕尾、惠州进行了三普对接工作。对三普工作的专业性、科学性以及三普全流程各环节工作内容的时间节点、组织方式、质量控制要求等与地市县农业相关部门进行了详细介绍。

二、梳理人员力量，摸清资金到位情况，组建队伍准备攻关。为保证片区一三普工作组织有序、质量可靠、推进合理，四家技术支撑单位对目前已经组织的可参加外业调查人员、物资装备情况进行了梳理，后续将对人员再次进行摸底，确定领队名单及外业调查人员数量，统筹安排下一步外业培训工作。

三、整体部署，明确下一步工作规划及工作模式。下一步，片区一将先确定各地市总技术牵头人，负责与市级、县级建立沟通联络机制，确定工作方案；一是针对市、县两级农业部门主管人员开展专项培训，明确市、县各级行政管理部门在三普工作中承担的重要角色、发挥的关键作用以及需要完成的核心任务；二是明确片区一技术力量需下沉到县级，开展对参与外业调查人员的外业采样实操专项培训；三是片区一将在八个地级市派驻专业人员统筹推进市级、县级三普工作，负责整个外业调查期间的沟通协调、队伍调动和整体推进工作；四是片区一四家技术支撑单位在外业调查期间分地区指派总协调联络人，建立片区一专家在线值班制度，落实地级市能够提供的各

环节的专家名单，保证开展工作期间遇到的问题能够迅速解决；五是希望市一级主管部门能保持组织上下畅通，协助专家组开展市区统筹工作的有效推进。三普工作高校推行需保证上下联动，希望县级开展工作前先上报详细工作方案到市一级主管部门，经与市一级主管部门沟通确认后纳入片区一统筹规划中协调推进开展，内部质量保证工作将在市级统筹下开展。

会议上还强调，三普工作是一项有组织有纪律的专项工作，需严格遵照省农业农村厅的各项部署，片区内整体推进，统筹把握。



参加会议人员合照

报：广东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送：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农田建设管理处。

广东省科学院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办公室编印
